

◎ 歷朝憲章類誌卷之六

潘輝注著

▲ 人物誌

有國以人爲本。而人品之間。高下不同。上焉君相以彌綸。下則士夫之出處。賢否相別。治亂攸分。故論世當辨其人才。述古須詳於考鏡。史記備本紀列傳之書。班氏有九籌之誌。皆所以詳事錄而別等差者也。我越風氣既開。精華所萃。其間盛帝明王之迭起。名卿良佐之有興。世出英能。代生俊傑。或銘功於鼎彝。或著迹於鉞旄。有從藝苑以標芳。有表歲寒而見節。要多才猷。可錄勳望。足稱上下千有餘年。森羅輩出。而本紀之外。列傳闕略。考古者曷從而鑑別哉。蓋常論之。民物之生。必有司牧。則帝王傳授當攷其統系也。一代之興。必有佐命。則相將名臣當錄其勳績也。與夫文儒學行之顯名。忠臣患難之殉義。總關世運。寔係彝章。皆宜備著。始終詳載。先後庶幾。古今人物。考覈靡遺。爰卽撮舊史。探遺編。彙分事迹。曰帝王之統。曰勳賢之輔。曰名良之將。曰德業之儒。曰節義之臣。總名曰人物誌。以備考云。

◎ 帝王之統

涇陽王 神農之裔。爲我越始祖。初神農三世孫帝明。巡狩海南。遇婺仙女。納之。生子祿續。有聖德。帝明奇愛之。欲立爲嗣。祿續固讓其兄宜。帝明乃封之粵南。是爲涇陽王。娶洞庭君女。生貉龍君。貉龍君 涇陽王之子。名崇攬。娶嫗姬。居期生百男。一胞嘗百卯嘗一日謂姬曰。寡人是龍種。姬是仙種。水火相尅。合併寔難。乃與之相別。分五十子從父歸海。五十子從母歸山。推其雄長者爲王。嗣君位。號雄王。

雄王 貉龍君之子。既立。建國號文郎國。都峯州。分國中爲十五部。號王子曰官郎。女曰媚娘。相曰貉侯。將曰貉將。相傳十八世。皆號稚王。當是時也。君臣並耕。父子同浴。不設防畛。無別等威。其民皆文身鼻飲。相與戲遊無事。號稱至德之世云。

右鴻雁氏自涇陽王與帝宜同時。至雄王當周赧王末。該二千六百二十二年。

安陽王 諱泮。巴蜀人。周末起兵。攻文郎國併之。改國號曰區貉。都封溪。築螺城。城成。有金龜。脫爪以授。囑以用爪爲弩機。可射敵無憂。王乃命其臣臯魯以爪爲機。名金光神弩。及秦末。趙佗來侵。王以弩射之。佗敗走。佗乃請通好。遣子仲始爲質。王妻以女。始潛毀弩機。易之後。佗復來侵。王舉弩機折軍潰。王走入海。蜀亡。在位五十年。始甲辰。當周赧王五十八年。終癸巳。當秦二世二年。自安陽王亡後。我國外屬趙氏起武帝

甲 至衛陽王。庚午。凡九十七年。按趙氏傳凡五世。武帝抗武緩文。號爲英主。女王纘承舊業。亦稱賢君。至明王縱弛。樓后得寵。哀王之後。與漢使宣淫。宰相呂嘉計殺之。立衛陽王。漢發八校尉。征之。趙遂亡。

又內屬兩漢。起武帝元封元年。辛未。至光武建武十五年。己亥。凡一百四十九年。按屬東漢時。交趾守有錫光。教民禮義。九真有任延。訓民耕植禮法。民

皆爲立生祠。嶺南文風。寔自二字始云。

徵女王 姓徵名側。峯州麋冷縣。雒將之女。朱鳶縣詩索之妻。索爲太守。蘇定所殺。側讎之。乃與

妹貳起兵。攻陷州治。定奔還。側略定嶺南五十餘城。建國稱王。都麋冷。凡三年。漢遣馬援來討。王見漢兵盛。自度不支。乃退保禁溪。衆各潰散。王與漢兵拒戰。陷沒。國統遂亡。徵王亡後。又內屬東漢。起光武十九年。至獻帝十四年。凡一百六十七年。

按當時牧守之賢。前有賈琮之循良。百姓歌父。後有士燮之寬厚。國人呼王。百六十年之間。唯以賢守為依歸云。

又屬吳晉宋齊梁紀。起孫權黃武元年。終梁武帝大同六年。凡三百十九年。

前李南帝。姓李諱。賁龍興太平人。家世豪右。有文武才。仕梁不得志。乃歸太平。厭內屬之亂。奮

起義兵。遂刺史蕭諮。破林邑。遂稱南越帝。即位。改元。置百官。建國號萬春。其後梁遣陳霸先來侵。帝與戰。軍敗。還保屈獠洞。遂死于洞中。在位凡八年。

桃郎王。名天寶。南帝兄。初為梁兵所敗。收眾奔哀牢。見桃江頭源野能洞。地廣。築城居之。號野

能國。南帝殂。眾推為王。在位七年。殂。

附趙越王。姓趙名光復。朱鳶人。威壯勇烈。從南帝征伐有功。拜左將軍。南帝退屈獠時。委守國

與霸先相持。度不能支。退保夜澤。南帝薨。乃稱王。初以梁師不退。禱天得龍爪兜鍪之瑞。用以擊賊

軍聲大振。梁師潰。遂入龍編居之。後與後南帝講和。許其子雅郎為壻。居烏鳶城。雅郎有異志。潛易

整爪辭歸。南帝遂舉兵攻逼。王勢屈。南奔路窮。投于海。據國凡二十二年。

後南帝。諱佛子。前南帝族將。初與桃郎王居野能。桃郎死。眾推為嗣。統其眾。與趙越王相拒。其

後講和。請盟。割界于君臣洲。共成姻好。未幾。子雅郎歸。遂舉兵攻趙。滅之。仍稱南帝號。都烏鳶。遷峯

州。在位三十二年。隋遣劉方來侵。遂降于隋。李氏亡。

右前李三王起辛酉當隋大終壬戌當隋仁壽二年凡六十二年。

內屬隋唐凡三百四年。按屬唐時。前有驪州牧叔鸞。據州稱帝。後有唐林馮興據城稱帝。雖未能復紹國統。而乘時奮起。均稱豪傑。其後唐末有高駢來治。破西詔。築羅城。鑿港通漕。一時豪利。功業之盛。後世猶稱道云。

卷六 人物誌

帝王之統

四

南北分爭共三十二年。

時後梁以廣州劉隱為安南都護。據番禺。交州人曲顛據州治。與抗。其後隱弟龔繼立。即帝位。國號漢。顛子承美為所虜。顛將楊廷藝復逐漢將取之。自稱節度。領州事。

前吳王 姓吳。諱權。唐林人。世為貴族。父旻為州牧。生有異光。滿室狀貌殊異。及長有智勇。為楊

廷藝牙將。藝為公羨所殺。權自愛州起兵。誅公羨。會南漢主龔遣其子弘操將兵來侵。權令植杙於

白藤。因潮漲挑戰。大破之。擒弘操。既殄賊。始正王號。建邦復統。功烈偉然。定都螺城。置百官。制朝儀。

定服色。規模藹有可觀。在位六年。壽四十七。

後吳王 諱昌文。前吳王次子。舉兵攻楊三哥而即位。初吳王病革。遺命后弟楊三哥輔其子。王

薨。三哥篡立。稱平王。長子昌岌懼逃。昌文討三哥黜之。迎兄昌岌。同理國政。稱為南晉。在位十五年。

崩。無嗣。昌岌繼立。是為吳使君。

十二使君 吳昌岌據平橋。矯公羨稱矯三制。據峯州。阮寬稱阮太平。據三帶。阮家灣。吳日慶稱

吳質公。據唐林。杜景碩稱杜景公。據杜洞江。李圭稱李朗公。據超類。阮守捷稱阮令公。據仙遊。呂唐

稱呂佐公。據細江。阮超稱阮石公。據西扶烈。矯順稱矯令公。據回潮。范白虎稱范防遏。據藤州。陳寬

稱陳明公。據布政海口。

丁先皇 姓丁。諱部領。大黃華閩洞人。驩州刺史公著之子。生而丰姿秀異。父尋卒。年尚少。母携

之居山洞。與眾童戲。必命以蘆花。左右導前。象天子儀衛。暇日擊別村兒童。所至皆服。諸册父老多

率子弟歸附。其叔與拒戰。帝年幼不抗。因奔北。陷淖中。叔追刺之。見二黃龍夾擁懼而退。帝收餘眾

復戰。叔乃降。由是眾心推服。每戰必克。號萬勝王。時十二使君相雄長。討平之。混一區宇。自立為帝。

建國號大瞿越。都華閩。創朝儀。定軍旅。制度略備。然建嗣不明。防微弗謹。宮庭起變。而國命隨之。在位十二年。為內人杜釋所弑。壽五十六。紀元者一。太平。

廢帝 諱璿。先皇次子。初封衛王。太子南越王璉亦被弑。定國公阮匄外甲丁佃奉璿即帝位。在位僅八月。黎大行篡位。降封衛王。壽八十歲。仍太平年號。

右丁二帝起戊辰。當宋開寶元年終庚辰。當太宗太平興國五年凡十二年。

黎大行皇帝 姓黎諱桓。愛州人。生而丰體異常。數年父尋卒。有黎觀察者以同姓養為子。常遇冬寒。覆春臥。夜光滿室。觀察潛往視之。見黃龍擁其上。愈奇之。及長。事南越王璉。儻有大志。先皇嘉其智勇。與之兵一千人。累遷至十道將軍。及廢帝立。攝國政。宋師來侵。領兵拒戰。將軍范巨倆等帥諸將擁立。遂稱帝而入代。丁有國。仍都華閩。抗宋平占。華夷振懾。上國屢加顯冊。褒寵聲譽。赫然其為治。留意民庸。簡心國政。重農畝。嚴邊防。定法令。選民伍。改置州府。分設屏翰。為力亦甚勤矣。然三剛不正。致後嗣內訌。以至於亡。在位二十六年。壽五十五。改元者三。天福。興統。應天。

中宗帝 諱龍鉞。大行第三子。即位三日。為龍鏡所弑。仍應天年號。

開明王 大行第五子。弑龍鉞自立。有痔病。臥而視朝。四年殂。紀元者一。景瑞

右黎三帝起辛巳。當宋太平興國六年終己酉。當宋太中祥符二年凡二十九年。

李太祖帝 姓李諱公蘊。北江古法人。母范氏有娠。生帝於焦山寺。三歲抱至古法寺。李慶文家。慶文遂養為子。幼而聰睿。姿表秀異。僧萬行見而器之。曰此非常人。年既壯。必為天下明主。及長。不

事產業。涉獵經史。慷慨有大志。事黎中宗。累遷殿前指揮使。臥朝死。衆心推戴。擁立爲王。既得國。遷都昇龍城。敬天愛民。寬田畝。制賦役。務以仁厚守之。天下晏然。時稱盛治。然酷好異端。僧尼半民間。佛寺滿天下。後世不能無憾。在位十八年。壽五十五。紀元者一。順天

太宗皇帝 諱佛瑪。太祖長子。生有異相。多異祥。既長。性仁哲。穎悟。通文武。大略射御。書數無不精。諳太祖既得國。卽立爲皇太子。三年。册爲開天王。營龍德宮于外居之。使知民事。屢命帥師討蠻寇。太祖崩。平三王之難。卽位柩前。既臨政。征伐四克。武功震薄。又勸農耕籍。伸冤制律。內治專尙仁恕。爲繼體賢君。但其動不遵禮。矜大自誇。史氏以是責備。在位二十七年。壽五十五。紀元者六。天成。通瑞。

乾符有道。明道。天威聖武。崇興大寶。

聖宗皇帝 諱日尊。太宗長子。初立爲東宮。帝出征時。每令監國。後册爲開皇王。居龍德殿。太宗病。使視朝聽政。及卽位。善於繼承。誠心愛民。重農恤刑。柔遠能邇。文修武備。海內謐寧。惟築報天塔。造澤潭宮。勞民費財。頗爲盛德之累。在位十八年。壽五十。紀元五。龍瑞太平。章聖嘉慶。龍章天嗣。天貺寶象。神武。

仁宗皇帝 諱乾德。聖宗長子。性明哲。仁孝。納諫求賢。輕徭薄賦。仁政藹然。可觀。當時大畏小懷。神助人應。俗臻富庶。身至太平。爲李朝盛主。但其酷好祥瑞。深信浮屠。視諸帝中爲最。晚年學識高明。深達義理。臨崩。托孤遺命。詔語爽然。可誦。在位五十六年。壽六十三。紀元者八。太寧。英武昭勝。廣祐。會豐。龍符。會祥。大慶。

天符睿武。天府慶壽。

神宗皇帝。諱煬。聖宗孫。仁宗姪。崇賢侯子。仁宗無嗣。育于宮中。立為皇太子。既嗣位。初年猶有童心。及長。修政立事。好賢使能。治政亦有可觀。然崇禪好瑞。蔽惑滋甚。破敵而歸之。佛獻鹿而授以官。談者訾之。在位十一年。壽二十三。改元者二。天順。天章寶嗣。

英宗皇帝。諱天祚。神宗長子。初立。年幼。為奸臣杜英武竊弄。賞罰失中。功役繁數。民怨天災。幾致外紊。末年。英武既死。信任賢臣蘇憲誠。帝亦懲前毖後。德業日新。詰兵講武。選將命使。占城執藩臣禮。宋朝崇大國封。朝廷復稱明治。迨貽留日。精神明爽。廢立不惑。婦言寄托。專倚賢輔。號為英明之主。亦無愧焉。在位三十七年。壽四十。紀元者四。紹明。大定。政龍寶應。天感至寶。

高宗皇帝。諱龍韜。英宗第六子。初年。賴賢臣為輔。賑貧乏。求賢才。政事猶有可觀。迨後遊觀無度。土木屢興。盜賊蜂起。李家之業於是遂衰。在位三十五年。壽三十八。紀元者四。貞符。天寶嘉瑞。天嘉寶祐。治平龍應。

惠宗皇帝。諱昂。高宗長子。庸劣昏暗。委政權臣陳守度。晚得狂病。無子。為艷妃陳氏扇惑。傳位次女昭皇。出家。居大內真教禪寺。後為陳守度所弒。在位十四年。壽三十二年。紀元者一。天章有道。

昭皇。諱佛金。惠宗庶女。在位三年。禪位于陳。紀元者一。天章有道。

右李九帝。起太祖庚戌。當宋太中祥符三年。終昭皇乙酉。當宋寶慶元年。凡一百十六年。

陳太宗皇帝。姓陳。諱曠。大長即墨人。四世祖京。始自安生。移居即墨。世以漁為業。帝生而秀偉。年八歲。為李朝祇應局候正。入侍宮中。遂受昭皇禪。性寬厚好文。既即位。設科目。任賢能。定禮儀。

制刑律。典章法度。煥然可述。及內禪。遜居北宮。加意學問。尤遊情內典。造藝精通。但其初規畫一聽守度所為。致閨門慚德。家風不正。談者惜之。在位三十三年。遜位十九年。壽六十。紀元者三。建中。天應。政平。元豐。

聖宗皇帝。諱冕。太宗長子。性忠孝。仁恕。仁親睦族。尊賢重道。為繼體賢君。晚年探蹟一乖。蹈襲

家法。在位二十一年。壽五十一。紀元者二。紹聖。寶符。

仁宗皇帝。諱聆。聖宗長子。仁慈有智略。恤民施惠。固結人心。元兵兩度來侵。選將練兵。卒平大

寇。重興之功。增光前烈。內禪後。遊心釋典。築天健庵。鑄普明鼎。奉佛最為諄篤。晚出家居。安子山。遂

崩于臥雲庵。在位十四年。遜位五年。出家八年。壽五十一。紀元者二。紹寶。重興。

英宗皇帝。諱銓。仁宗長子。善繼承先業。恤民立政。時臻康泰。治底休明。制度燦然。稱盛。但其

聚沙門於安子。勞民力於臥雲。未免小疵。史氏譏之。在位二十二年。遜位七年。壽四十五。紀元者

一。興隆。

明宗皇帝。諱裔。英宗第四子。勤修政事。敷贖前功。登用文儒。人才稱盛。當時內寧外撫。紀綱畢

張。為太平令主。在位十五年。遜位二十八年。壽五十八。紀元者二。大慶。開泰。

憲宗皇帝。諱旺。明宗庶子。冲年嗣服。有賢臣輔政。上下交修。動無過舉。在位十三年。壽二十三。

紀元者一。開祐。

裕宗皇帝。諱皞。明宗第十子。天資聰敏。學問高明。武備文修。四夷賓服。其初年政事可觀。大治

以後。荒淫無度。陳業由此而衰。在位二十八年。壽三十四。紀元者二。紹豐。大治。

藝宗皇帝

諱頤。明宗第三子。初爲右相國。封恭定王。楊日禮僭位。出避沱江鎮。帥宗室進師京城。廢日禮誅之。遂卽位。削平內難。光復洪圖。中興功業。昭耀宇宙。而遊心冲淡。不以得位爲樂。亦稱賢君。但慈仁有餘。剛斷不足。外寇侵掠京畿。內奸窺覲神器。侵尋削弱。以至於亡。在位三年。遜位二十七年。壽七十四。紀元者一。紹慶。

睿宗皇帝。諱暉。明宗第十一子。初年留心圖治。選將練兵。設科取士。舉措亦有可觀。但寵任外戚。卒啓姦臣僭弄。聽子平跪奏。親征占城。輕入倚忙洞。遂陷陣崩。在位四年。壽四十一。紀元者一。隆慶。

廢帝。諱覲。睿宗長子。睿宗南征崩。藝宗立之。昏惰不能有所爲。威權日移於下。在位十二年。後降

爲靈德王。紀元者一。昌符。

順宗皇帝。諱顥。藝宗季子。徒擁虛器。爲寄生之君。時權臣季犛當國。逼遷都于清化。安孫洞政

事一聽所爲。在位九年。出家。季犛弑之。紀元者一。光泰。

少帝。諱奕。順宗太子。在位二年。季犛篡位。廢爲保靈王。紀元者一。建新。

右陳十二帝。起太宗乙酉。當宋寶慶二年。終少帝己卯。當明建文元年。共一百七十五年。

附 閩胡季犛。紀元紹漢蒼。紀元紹成開大。凡七年。季犛先祖本姓胡。浙江人。後漢時。來濱州。十二代孫徙居清化大吏鄉。爲宣尉黎氏義子。遂改姓黎。季犛其四世孫也。陳藝宗時。自祇候四局正掌。陞樞密大

使。遷司空。進封同平章事。累加輔政大師。攝政大王。國祖章皇。遂移陳祚。國號大

虞。復姓胡。未踰年。以位與其子漢蒼。漢蒼得位。六年後。二胡皆爲明人所虜。

後陳簡定帝。諱頤。藝宗次子。胡末起兵。興復陳室。卽位于長安洲。時有舊將鄧悉阮景真相與

卷六 人物誌 帝王之統 陳 閩胡 九

卷六 人物誌

帝王之統 黎

十

協謀討賊。悉調清义順平四路軍。進攻東都。豪傑多響應。大破明兵於姑逋。國勢復張。會有內人讒其專權。簡帝信之。殺二將。諸臣離心。遂致於敗。後爲明人所俘。在位二年。紀元者一。興慶。

重光。諱季擴。簡定姪。舊臣阮景異、鄧容立於义安。與明人相拒。二人戮力匡復。諸鎮多歸附。蔡

茄之捷。軍聲大振。其後諸帥不和。復爲明人所敗。重光遂奔老撾。張輔獲之。使送燕途中。赴水崩。二將從之。陳遂亡。在位五年。紀元者一。重光。

右後陳二帝自丁亥當明永樂五年至丁酉明永樂十五年凡十年。

黎太祖高皇帝。姓黎。諱利。梁江藍山鄉人。先代世爲一方雄長。皇祖汀。寬仁汎愛。有衆至千餘人。皇考曠克承其業。鄰境咸服。生三子。長曰學。次曰深。帝其季也。誕日奇香滿里。既長。意度超偉。龍行虎步。識

者知非常人。爲小監輔導。得神劍寶印之瑞。時方閩胡篡陳。帝潛晦待時。逮明人南侵。郡縣我國。遂銳志恢復。屈已招納。豪傑皆來歸附。戊戌起義兵於藍山。稱平定王。百戰間關。蕩定吳寇。十年而天下大定。卽帝位于東京。國號大越。時明帝猶未正王爵。命帝權署安南國事。凡有詔令。皆稱順天興運。睿文英武大王。號藍山洞主。以誕日爲萬壽聖節。定律令。制禮樂。設科目。置禁衛。設官職。立府縣。收圖籍。制學校。施爲政事。蕩然可觀。在位六年。壽五十一。紀元者一。順天。

明成祖永樂戊戌十六年。至甲辰二十二年。宣宗宣德自戊申三年。至癸丑八年。

太宗文皇帝。諱元龍。太祖次子。順天初。太子思齊以荒縱見廢。遂立爲嗣。卽位甫一年。委任舊臣。中外妥帖。明始封爲安南國王。號桂林洞主。以誕日爲繼天聖節。天資明智。既親政。內制強臣。外

攘夷狄。重道崇儒。設科取士。制禮樂。明政刑。文物煥然大備。號稱良主。但耽心酒色。東巡暴崩于外。在位九年。壽二十。紀元者二。紹平。大寶。○明宣德甲寅九年。至乙卯十年。英宗正統。自丙辰元年。至壬戌七年。

仁宗皇帝。諱邦基。太宗第三子。即位時甫二歲。太后垂簾聽政。以誕日為憲天聖節。既長。親政。

崇儒納諫。憫農愛民。在位十七年。為諒王宜民所弑。壽十九。紀元者二。大和。誕亭。○明正統自八年。至十四年。英宗為北虜所獲。弟郕王立。稱景泰。

凡七年。英宗復位改天順。自元年至八年。

聖宗淳皇帝。諱思誠。太宗第四子。初光淑皇太后夢天帝賜以仙童。遂有娠。生帝。初封平源王。

後改封嘉王。宜民廢大臣阮熾等迎立之。號天南洞主。以誕日為崇天聖節。資性高明。而好學不倦。手不釋卷。經史子集。曆數算章。靡不精貫。詩文尤負出諸臣。其為治。崇尚儒術。振拔英才。創立制度。

恢拓疆宇。文武才略。雄視百代。洪德之治。號為極盛。晚年女謁頗多。得風腫疾。大漸時。有自述詩云。

五十年華。七尺軀。剛腸如鐵。却成柔風。吹牕外黃花。謝露浥庭前綠柳。癯碧漢望窮雲。杳杳黃梁夢。

醒夜悠悠。蓬萊山上音容斷。冰玉幽魂入夢無。詩成命扶病。憑玉几。傳命太子而崩。在位三十八年。

壽五十六。紀元者二。光順。洪德。○明天順四年。至八年。憲宗成化自乙酉元年。至丁未二十三年。孝宗弘治自戊申元年至丁巳十年。

憲宗睿皇帝。諱鏞。聖宗長子。先是聖宗未有嗣。命禱于佛跡山。徐公庵。有飛石之瑞。長樂皇后。

時在別宮。夢黃龍飛入所居宮。遂生帝。光順二年。立為皇太子。帝神采端秀。聖宗深奇愛之。既嗣位。

號上陽洞主。以誕日為天壽聖節。遵承成法。好文守成。天下晏然。稱治。在位七年。壽四十四。紀元者一。

景統。○明弘治十一年。至十七年。

肅宗欽皇帝。諱澤。又諱潭。憲宗第三子。以生日為天明聖節。在位未期年而崩。壽十七歲。紀元者一。泰貞。

威穆帝。諱濬。憲宗第二子。肅宗之庶兄。其母昭仁皇太后東岸扶軫人。少貧。自賣奉天人。其家有罪。沒入為宮婢。憲宗悅之。納為妃而生帝。肅宗無嗣。庶母淑妃謀立之。稱瓊林洞主。以誕日為天慶聖節。性嗜酒色。好殺戮。明副使許天錫來冊封。見帝相。題詩云。安南四百祚尤長。天意如何降鬼王。即位後恣行誅殺。宗室多遇害。各自驚疑。激成亂釁。簡修公濬自西都稱兵逼逐。遂自盡。降為愍厲公。光紹二年。追尊為威穆帝。在位五年。壽二十二。紀元者一。瑞慶。○明弘治十八年。武宗正德自丙寅元年。至己巳四年。

襄翼帝。諱濬。又諱暉。聖宗之孫。建王鑛之子。憲宗時。封簡修公。及威穆帝誅戮宗室。乃挺身入西都。舉兵至東京。弑威穆帝而自立。稱仁海洞主。以生日為天寶聖節。即位之初。敕政慎刑。亦足有為。然優游不斷。紛紛土木。使民怨盜起。馴致危亡。在位八年。為權臣鄭惟懌所弑。壽二十四。降封為靈王。光紹二年。追尊為襄翼帝。紀元者一。洪順。○明正德庚午五年。至丙子十一年。

昭宗神皇帝。諱穗。聖宗曾孫。錦江王濬之子。襄翼帝遇害。無嗣。惟懌等迎立之。以生日為儀天聖節。在位七年。忿權臣莫登庸脅制。密出幸外。號召四方討賊。駕還京城。天下響應。尋為鄭綏脅回清化。遠近失望。登庸立統元帝。降封為陀陽王。復逼回京。遂被弑。壽二十六。紀元者一。光紹。○明正德十一年。至辛巳十六

年。世宗嘉靖

壬午元年。

光紹。○明正德十一年。至辛巳十六

恭皇帝。諱椿。昭宗同母弟。昭宗出外。登庸立為帝。以生日為欽天聖節。在位五年。莫氏篡國。廢為恭王。尋被弑。紀元者一。統元。○明嘉靖癸未。二季。至丁亥六年。

右前黎自戊戌太祖即位。至恭皇丁亥凡十世。該一百年。併與戊戌太祖起兵。共一百十年。莫僭位。自戊子至壬辰凡五年。莊宗始立。莫登庸僭稱明德三年。傳其子莫登源。改元大正。

莊宗裕皇帝。諱寧。又諱炯。昭宗之子。聖宗玄孫。初昭宗留帝於西都。命蒞國公鄭惟俊保護。昭宗為登庸劫還京。惟俊走江注册。帝時年方十一。黎關抱奔哀牢國。改名炯。迨莫氏篡位。國統中絕。舊將昭勳公。在上游密圖恢復。乃遣惟俊與惟儼等。糾集舊臣遺民。奉迎至翠韃册。即位時年十九。以岑下册為行在。拜昭勳公為太師興國公。留輔國政。崎嶇蠻洞。幾十年間。披草萊。立朝廷。國勢復振。晚得翼郡公鄭檢輔衛。委心信從。舉賢用能。撫民恤兵。法令修舉。境內大治。出師進取。遂奄有愛驢境土。立行殿于萬賴册。遠方豪傑。皆來歸附。中興基業。寔自此始。在位十六年。壽三十四。紀元者一。

元和。○附莫登瀛大正。福海廣和。福源泉歷。永定。明嘉靖癸巳十二年。至戊申二十七年。

中宗武皇帝。諱暄。莊宗長子。寬和通達。有帝王之略。凡事專委諒國公鄭檢裁決。百官修舉。國富兵強。始移行在安場。又移汴上。初設科取士。四方豪傑無不來歸。遂全有愛驢。兼收順廣。定西南。討東都。雖未還復舊京。而盛大之勢。興復之機。赫然可觀。在位八年。壽二十二。紀元者一。

○明嘉靖己酉二十八年。至丙辰三十五年。

順平。○莫福源泉歷。光寶。

英宗峻皇帝。諱維邦。太祖第二兄黎除六世孫。父維銑。娶東山布衛鄉人。生帝。中宗無嗣。太國公迎立之。太國公死。長子鄭檜作亂。帝命王次子鄭松節制統兵討賊。尋加左相國公。其後耿滄廷產等讒間。謂左相勢大。難與並立。帝信之。夜出幸外。駐蹕又安城。左相乃與諸臣尊立皇第五子。遣阮有僚迎帝。帝避於蔗田。有僚迎還。至雷陽。左相使遜位。陰逼而崩。在位十六年。壽四十二。紀元者

三。天祐。正治。洪福。○莫福源光寶。茂洽淳福。崇康。○明嘉靖丁己三十六年。至丙寅四十五年。穆宗隆慶丁卯元年。至壬申六年。

世宗毅皇帝。諱維譚。英宗第五子。英宗幸外。帝以幼穉不從。左相鄭松迎立之。卽位甫七歲。以生日爲陽元聖節。左相選名儒入侍講學。就將涵養。遂博覽書籍。周知世務。始復會試科取士。十四年冬。節制鄭松分道大舉。討東京擒莫茂洽。御駕進昇龍城。天下大安。輿圖復歸一統。中興功業。增光前古。遣使如明通款。明封爲安南都統使。賜銀印。始進封節制鄭松爲元帥。平安王總輔國政。許開府置官屬。其財賦兵民。惟置一千社爲上供。內從兵五千。率象七隻。龍舟二十隻。爲禁衛。餘並令屬王府。政理一委裁決。帝端拱無爲。惟執大綱。受朝賀而已。在位二十七年。壽三十三。紀元者二。

嘉泰。光興。○莫茂洽崇康。延成。端泰。興治。洪寧。明神宗萬曆元年至己亥二十七年。

敬宗惠皇帝。諱維新。世宗長子。平安王輔政。晚年帝與王子鄭椿陰謀殺王。王使清都公入殿鞠問。盡得其狀。乃逼絞。帝崩。在位二十年。壽三十二。紀元者二。慎德。弘定。○明神宗萬曆庚子二十八年。至己未四十七年。

神宗淵皇帝。諱維祺。敬宗長子。母端慈太后鄭氏。乃平安王之女。敬宗崩。王尊立之。以生日為

壽陽聖節。帝隆準龍顏。神采秀異。通達博覽。雅好吟詠。與王家一庭和樂。藹然淳穆。平安王薨。清王

鄭柟。西王鄭柞。相繼輔政。雍容垂拱。享祚久長。在位二十五年。傳位皇太子。遜位凡六年。真宗崩。再

復位十三年。壽五十六。紀元者七。永祚。德隆。陽和。慶徽。盛德。永壽。萬慶。○明神宗萬曆己未四十七年。

真宗順皇帝。諱維祐。神宗長子。清王輔政。在位七年。壽二十歲。紀元者一。嘉宗天啓辛酉元年。至丁卯凡七年。愍帝崇禎自戊辰至癸未凡十六年。

永曆丁亥元年。至壬寅十六年。清世祖順治甲申元年。至辛丑十八年。聖祖康熙壬寅元年。

玄宗穆皇帝。諱維禎。神宗之子。真宗之弟。神宗崩。時方九歲。西王遵顧命。尊立。以生日為端明

聖節。帝神采端嚴。天資寬厚。拱已守成。而天下治安。通好中國。明始封為安南國王。在位九年。壽十

八。紀元者一。景治。○明永曆自癸卯十七年。至丁未二十一年。清康熙自癸卯二年。至辛亥十年。

嘉宗美皇帝。諱維禮。神宗次子。西王尊立。以生日為壽元聖節。在位四年。壽十五。紀元者二。

陽德。德元。○清康熙自壬子十一年。至乙卯十四年。

熙宗章皇帝。諱維裕。神宗次子。神宗崩。懷妊方四月。帝囑西王保護之。嘉宗崩。時方十三歲。西

王親扶即位。以生日為天明聖節。遵守成業。端拱而治。紀綱振舉。賞罰嚴明。公卿多稱所職。百吏奉

法。庶民安業。治為中興稱首。西王薨。定王鄭根輔政。在位三十年。傳位皇太子。居別宮。又十二年而

崩。壽五十四。紀元者二。永治。正和。○清康熙自丙辰十五年。至乙酉四十四年。

裕宗和皇帝。諱維禛。熙宗太子。定王尊立。以生日為春明聖節。是時承太平之業。兵革不識。宇

內無事。朝廷多所制作。法度大備。紀綱畢張。殊方納款。上國歸地。號稱極盛之世。定王薨。安王鄭柎

輔政。在位二十四年。紀元者二。永盛。保泰。○清康熙自丙戌四十五年。至壬寅六十一年。雍正癸卯元年。至己酉七年。

昏德公。諱維祜。裕宗次子。在位四年。被廢。尋遇害。年二十八。紀元者一。龍德。○清雍正自庚戌八年。至癸丑十一年。

純宗簡皇帝。諱維祥。裕宗長子。威王鄭杠尊立。以生日為昌符聖節。在位二年。紀元者一。龍德。

清雍正自甲寅十二年。至乙卯十三年。

懿宗徽皇帝。諱維祿。裕宗次子。純宗之弟。威王尊立。以生日為春和聖節。在位五年。適字內蠢

動。人心懷貳。乃禪位宗姪。以安反側。其禪詔有云。念偏方猶逞蠢頑。欲以帖設郊而康海宇。謂正禮

宜隆世嫡。寔以重宗統而一人心。遜居乾壽殿。十九年崩。壽四十一。紀元者一。永祐。○清乾隆丙辰元年。至庚申五年。

顯宗永皇帝。諱維祧。純宗太子。始以世嫡處危疑。備嘗難蹇。天與人歸。遂膺大寶。以生日為清

和聖節。卽位之初。正值多故。四方盜賊弗靖。賴明王夾輔。命將出師。掃除孽黨。十年以後。天下安平。

生民樂業。號稱盛治之世。迨明王殂。靖王繼政。陵逼太甚。帝亦處之泰然。深沉淵默。人不見其廉隅。

嘗言朕垂拱仰成。安事讀書。惟歌舞宴遊。以自遣。靖王歿。端王鄭棕輔政。丙午西山兵出。以扶黎滅

鄭為名。端王敗自刎。西帥奉版章朝謁。尊扶一統。帝時已弗豫。強疾御正殿受朝。七日崩。在位四十

七年。壽七十一。紀元者一。景興。○清乾隆自庚申五年。至丙午五十一年。

昭統帝。諱思謙。顯宗嫡孫。故太子維禕之子。太子被靖王幽廢。皇孫兄弟並坐錮監。經十餘年。端王立。軍情推戴。扶歸內殿。始立爲皇嗣孫。丙午。顯宗崩。朝廷擁立即位。時西山滅鄭國內乖離。皇家僅存虛器。西兵退。桂郡鄭樞進京。諸大臣奏請襲封王爵。帝勉徇衆情。降封爲晏都王。而密召阮整于父安。入扶一統。其年多。整引兵至。晏都王遁。帝拜平章國事。一委裁決。次年冬。西山復來。整敗走。帝北幸。潛處民間。遣使請兵于清。清帝遣廣督孫士毅提兵出境。西將退避。帝復國。歸昇龍城。月餘。西山主大舉親來。清督敗走。過關回。帝隨北奔。國統遂亡。後殂于燕。在位凡三年。紀元者一。昭統

清乾隆自五十二年。至五十四年。

右黎中興自莊宗至昭統帝凡十六世。二百六十五年。通併前黎一百年。共三百六十五年。

○附鄭王世系

世祖明康太王。姓鄭。諱檢。永福梁山人。居汴上鄉。微時貧乏。嘗爲盜以供母。及長而雄勇過人。往從興國公。公奇之。妻以女。使知馬軍。表封侯爵。多有戰功。遣入哀牢。奉迎莊宗。帝見狀貌非常。拜大將軍。進郡公爵。時年三十七。興國公薨。代領將士。進封節制各處水步諸營。太傅諒國公兼掌軍國重事。加封上將。太國公。歷輔莊宗中宗。英宗三朝。攬政二十五年。壽六十八。

威祖哲王。諱松。世祖次子。初封福民侯。太王薨。長子檜作亂。降莫。英宗乃敕封爲節制長郡公。董統諸營討賊。庚午。破莫寇。次年。進封左相。太尉長國公。壬申。英宗信讒言。疑忌幸外。乃尊扶世宗。卽位。加封都將。節制各處水步諸營。兼掌內外平章軍國重事。光興十七年。親督諸將滅莫。克復京城。二十二年。進封都元帥。總國政。尙父平安王。性寬厚。愛人。善撫恤將士。料敵無遺。用兵如神。營經

二十年卒能平僭叛復帝室功蓋天下威振四海遂膺顯冊隆殊禮眞王攬治勳望赫然歷扶敬宗神宗臨政五十三年晚苦痢疾議立嗣次子鄭椿作亂焚都城王出幸外至青春館薨壽七十四

文祖誼王

諱柁哲王第三子初封平郡公改封太傅清郡公鄭椿之變奉神宗回駕清化是秋

進封協謀同德功臣節制太尉清國公尋復迎駕還京次年冬進封元帥統國政清都王攬權之始年已四十七芟夷內難和輯人心宇內既定信重儒臣講求政理恭儉謙讓慎守憲度功烈光前裕後翊扶眞宗神宗進封大元帥總國政師父清王明朝冊封副國王加尊上主師父功高聽斷仁聖清王臨政三十五年壽八十一

弘祖陽王

諱柁誼王第二子初封榮郡公改封西郡公進封節制太尉西國公明朝封爲輔政

王清王薨尊元帥掌國政西定王進封大元帥總國政尙師西王後加封尙師太父德功仁威明聖西王翊扶神宗玄宗嘉宗昭宗四朝崇節儉明教化立法度明體統信賞必罰吏稱民安國富兵彊遂北復高平殄除莫孽勳烈號稱極盛臨政二十五年壽七十七

昭祖康王

諱根陽王長子初封副都將太保富國公開佐國管差往乂安協同宰國公南討兼

撫治乂安居六載攻破南朝將收復七縣進封爲欽差節制水步諸營兼總政柄太尉宜國公嘉宗陽德三年進封元帥典國政定南王熙宗政和五年進封爲大元帥總國政上聖父師盛功仁明威德定王帝命尊以殊禮奏疏不名贊謁不拜設位視朝居殿左優崇備至其爲治明賞罰振紀綱修舉百度拔用羣才政績藹然可觀翊扶熙宗臨政二十六年壽七十七

僖祖仁王。諱櫛。晉光王長子。昭祖曾孫。初封副將。普國公。政和癸未。進封爲節制兼總政機太尉安國公。永盛己丑。進封爲元帥總國政安都王。甲午。進封大元帥總國政上師安王。裕宗命尊以殊禮。奏疏不名。親政之。勵精圖治。與諸宰臣夙夜規畫。凡兵民財賦之政。創置號爲詳備。愛古碑風水。議建新都。令構行宮。巡幸己酉。臨幸。還薨于如京。臨政二十年。壽四十四。

裕祖順王。諱樞。僖祖長子。初封節制水步諸營兼總政機太尉盛國公。開奠國府。永慶二年。進封爲元帥總國政威南王。壬子年。廢永慶帝爲昏德公。尊立純宗。是年。進封爲大元帥總國政上師威王。又尊爲太父。聰德英毅聖功威王。又加尊貞王。後改全王。翊扶神宗懿宗。臨政十年。後得痼疾。好寂養。宦官治郡弄柄。朝政舛紊。天下擾亂。永祐庚申。朝廷擁立明王。尊爲太上王。遜居賞池宮。二十年薨。

毅祖恩王。諱楷。又諱楹。僖祖第三子。永祐二年。册封領掌各處水步諸軍太尉恩國公。開亮國府。攝政務。六年。朝臣扶立卽王位。進封元帥總國政明都王。是年。尊立顯宗。尋進尊爲大元帥上師尙父。英斷文治。武功明王。性英哲剛斷。攬權之始。四方盜賊方劇。乃改更政理。拔用賢才。命將出師。掃清亂略。十年之間。海內復臻帖泰。重興功業。比前有光。臨政二十八年。薨。壽四十八。

聖祖盛王。諱森。毅祖長子。景興庚辰。册封欽差節制各處水步諸軍兼掌政機太尉靖國公。開亮國府。丁亥。明王薨。進封大元帥總國政靖都王。己丑。進尊師上靖王。庚寅。再進尊師尙父。睿斷文功武德。靖王。嘗狹小累朝制度。政務裁決。多不遵用舊例。攬權網拔人才。內修文治。外抗武功。平與

化滅鎮寧。復南河。教聲振薄。四陲晏帖。勳烈增光。歷世但陵。逼皇家太甚。尊扶之美。有愧前王。又內寵偏嬖。廢長立少。卒致蕭牆之禍。臨政十六年。壽四十四。

奠都王。名櫛。盛王少子。壬寅嗣位。時年甫六歲。有蠱疾。暉郡黃素履受遺阿保。册封。纔一月餘。三府兵作變。遂殺暉郡。擁立王子棕嗣位。端南王既立。降封為恭國公。遷居亮國府。尋病卒。

端南王。諱棕。盛王長子。初封時。王惡之。既長。使出居阿保阮撻家。庚子。以家臣植黨。謀事發。降為季子。奠都王立。時主少國疑。軍情密相推戴。三府兵既殺暉郡公。擁立嗣位。册封元帥總國政。端南王自是軍士驕弄。國勢虛弱。臨政四年。丙午五月。西山兵進陷都城。王戰敗。西奔。至下雷社。為土目所執。遂自刎。殂年二十四。

晏都王。諱旌。裕祖之子。端南王堂伯。初封混郡公。丙午之變。隱居彰德。西兵退。諸舊將土豪。相與歸附。迎入京城。進謁昭統帝。册封為元帥總國政。晏都王親政。僅六月。阮整兵至。出遁。居京北桂塢。乃命縱火王府。自是鄭亡。

右鄭氏總政。起太王己亥。終晏都王丙午。共十一王。二百四十八年。內稱王。始哲王己亥。終晏都王丙午。共一百八十八年。

▲附莫事跡

莫登庸。僭位三年。○明德。○明嘉靖。

登庸。宜陽古齋人。幼以漁為業。及長。有勇力。考中力士出身。洪順年。陞都指揮使。武川伯。統元間。位

至太師仁國公。後封安國王。遂行篡弒。恐明人問罪。遂謀割地。納歸順二州。及金銀二軀。并珍寶奇貨異物。明帝納之。僭位三年。自以長老。乃傳其長子登瀛。自稱太上皇。至大正五年。明嘉靖十三年。明聞登庸篡弒。罪狀既昭。乃命咸寧侯仇鸞總督軍務。兵部尙書毛伯溫參贊軍務。往征之。大正十一年。登庸與大臣過鎮關。各持尺組繫頸。詣明幕府。上降表。盡籍國內土地軍民。悉聽處分。納廣安永安州。浙浮金勒。古森萬葛安良羅浮諸峒。願內屬歸隸順州。乃請頒正朔。賜印章。謹護守。以候更定。嘉靖二十年。明帝乃封登庸爲安南都統使。賜銀印。仍與世襲。其十三路地方。照原舊地名。各置撫司。設宣撫同知副使僉事各員。聽都統處管轄。差遣朝貢。以福海廣和元年。八月卒。僭追稱尊號爲太祖。

莫登瀛

僭位十一年○大正○明嘉靖

登庸之子。性寬簡。守法度。禁苛暴。輕徭薄賦。年穀豐登。家給人足。國內號稱治平。僭追稱尊號太宗文皇帝。

莫福海

僭位六年○廣和○明嘉靖

登瀛長子。既襲位。內耽唱妓。外好鬪鷄。封其臣黎伯驩爲奉國公。與諸親人。並委以兵。政權漸移。僭追尊號爲憲宗顯皇帝。

莫福源

僭位十八年○永定。景歷。光寶。○明嘉靖

福海長子。襲位時年幼。庶政委其叔謙王敬典。總攝斷決。其後有嬖臣范瓊范瑛之譖。疑斥舊將。其

卷六 人物誌

帝王之統 莫

廿二

太宰黎伯驪率其全部歸順清化。太國公鄭檢乃會同諸將進攻東京克之。福源奔金城。留敬典爲都總帥拒守。又移居于清河縣。病疹痘卒。僭追尊號爲宣宗睿皇帝。

莫茂洽

僭位二十九年。○淳福。崇康。延成。端素。興治。洪寧。○明嘉靖。隆慶。萬曆。

福源之子。嗣位時甫二歲。以應王敬讓入內輔政。尊其祖叔敬典爲謙大王。移居菩提。其後敬典扶歸昇龍城。居于城之南門外。崇康十三年。被雷降宮中。半身不遂。乃改元。後又被青盲醫治數年。尋愈。次年復入居昇龍正殿。改元端泰。壬辰洪寧三年。被官軍攻逼。乃立其子全爲王。使監國事。改號武安。自爲督兵拒命。敗走。至鳳眼縣寺。隱居。十一日爲官軍所獲。斬于菩提。傳首詣萬賴行在。釘其兩眼。置于市。

右莫氏自登庸以丁亥年僭位。傳五世。茂洽以戊辰年亡。共六十六年。又敬止僭號稱康佑。居青林。凡二月。其後敬恭僭稱乾統。居高平。凡三十四年。以丙寅年就擒。敬寬敬宇父子僭稱隆泰。順德。居高平。凡六十三年。以戊午年滅。

按我越國統自丁皇平定使君尊膺大位。而代代相承。雄帝天南。國之統緒始正。黎李陳黎。雖其享祚修短或殊。而其初得國。以禪以爭。徽號要皆可錄。惟胡之篡陳。莫之篡黎。一時悖逆。均不得爲正統。但其事寔有不可沒。故皆附載其間。至如鄭王之世。擁黎皇。專執政柄。其世系亦可備登。若我

皇朝列先祖聖王。撫治南河。二百年勳業之盛。自有國史定錄傳之萬世。愚未敢以僭書云。